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2/31/7
18 Octo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UN LIBRARY

第三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7

NOV 4 1976

UN/SA COLLECTION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一日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主席、墨西哥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阁下，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至二十二日在墨西哥城、外交部、会议中心举行的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决定授权墨西哥政府以会议东道国的身分，将会议的最后报告送交阁下，“并附一项要求，请将它作为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文件分发。”*

为了执行上述的决定，我愉快地随函附上题为“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的报告”这个文件的英、法和西班牙三种语文本各一份。

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主席
墨西哥外交部长
阿方索·加西亚·罗夫莱斯(签名)

* 为了技术上的理由，这份报告分两部分分发。报告的主要部分见本文件。报告的附件将作为 A/C.2/31/7/Add.1 号文件分发。

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的报告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至二十二日

在墨西哥城、外交部、会议中心举行

卷 一

会议的决定和会议纪要

目 录

序 言		<u>段次</u>
第一编	会议的决定	
	导言	
	A.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措施	
	B. 其他决定	
第二编	会议纪要	1 - 27
	A. 一般性辩论	1 - 2
	B. 全体会议的讨论	3 - 27
第三编	组织和议程事项	1 - 18
	A. 会议开幕	1
	B. 选举主席	2 - 3
	C. 关于组织事项的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的报告	4
	D. 通过会议议事规则	5
	E. 选举副主席和总报告员	6
	F. 通过议程	7
	G. 各主要委员会的组成	8
	H. 会议主席团	9
	I. 议程项目的分配	10 - 11
	J. 成员和出席情形	12 - 16
	K. 通过会议的报告	17
	L. 会议闭幕	18

附 件 *

- 附件一 一般性辩论期间的发言一览表
- 附件二 会议的议事规则
- 附件三 墨西哥总统路易斯·埃切维利亚·阿尔瓦雷斯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四 联合国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五 墨西哥外交部长阿方索·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六 贸发会议秘书长加马尼·科里亚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七 工发组织执行主任阿卜杜勒·拉赫曼·哈尼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八 拉美经委会执行秘书恩里克·伊格莱西亚先生阁下的讲话
- 附件九 关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的非洲部长会议的报告
- 附件十 文件一览表

* 为了技术上的理由，附件将作为本文件的增编散发。

序 言

1. 在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月七日在马尼拉举行的七十七国集团第三次部长级会议上，七十七国集团通过了一项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决议¹（决议一），其中第1段，决定通过一个《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在同一决议内²，七十七国集团决定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份在墨西哥城召开一次会议，以便制订这个纲领的详细内容。

2. 后来，七十七国集团在一次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四届会议期间在内罗毕召开的会议³中决定，墨西哥城的会议应在最高可能的一级上举行，由所有发展中国家和从事有关发展中国家间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合作的重要工作的国际组织参加。

3. 七十七国集团并在上述在内罗毕举行的会议中议定：鉴于墨西哥城会议的重要性，为了为行将作出的决定提供指导方针，必须于一九七六年七月上旬在日内瓦举行一次政府专家筹备会议，同时邀请国际组织参加。

4. 第一次七十七国集团政府专家筹备会议于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二日至十六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这次会议产生了一份报告，⁴内载有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问题的若干结论和建议。

5. 第一次政府专家小组筹备会议也就墨西哥会议的各种安排达成了若干协议⁵，包括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至十一日在墨西哥城召开第二次政府专家小组筹备会议，

¹ 专家小组筹备会议的报告 (77/MM(III)/49-TD/195)，附件一。

² 同上，第14段。

³ 见《第四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报告》(TD/217)，附件六，“七十七国集团发言人关于即将举行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会议的声明”。

⁴ 77/COOP/CMEX/GE.I/1。

⁵ 同上，第95-100段。

以及在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召开一次会前会议，来就组织和程序事项作出建议，从而便利会议的进行。该小组又议定了会议的临时议程。⁶

6. 因此，政府专家小组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至十一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第二次筹备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小组考虑了第五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决定，和关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的非洲部长会议的决定（77/COOP/CMEX/3和Corr.1）；审议了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每一领域应当采取的各种措施的优先次序的建议，并讨论了第一次筹备会议报告⁷中还未作出最后决定的一些问题。

7.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在会议开幕以前，召开了一次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讨论组织事项。这次会议由会议秘书长马西亚尔·普拉恩-梅希亚先生主持开幕，穆罕默德·瓦吉克·胡斯尼先生（埃及）任主席。这次会议作出了若干关于会议的组织、会议的议事规则和会议工作的安排⁸的建议。

8. 七十七国集团的八十六个成员国的代表，于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至二十二日在墨西哥城、外交部会议中心，举行了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会议。

9. 担任七十七国集团第三次部长级会议主席的国家的代表奥顿西亚·布里扬特斯先生阁下（菲律宾）于九月十三日宣布会议开幕。

10.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开幕式）上，会议静默一分钟，悼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毛泽东主席逝世。

11.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会议鼓掌选出墨西哥外交部长阿方索·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阁下为会议主席。当选后，主席作了讲话。⁹

12. 在一九七六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的第三次全体会议上，墨西哥合众国总统

⁶ 同上，第125段。

⁷ 见第二次政府专家小组筹备会议的报告（77/COOP/CMEX/4和Add.1）。

⁸ 见关于组织事项的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主席的报告（77/COOP/CMEX/5）。

⁹ 讲话全文见下面附件五。

路易斯·埃切维里亚·阿尔瓦雷斯先生阁下作了讲话。¹⁰ 之后，联合国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阁下作了讲话。¹¹ 然后会议散会，让各国代表团团长去参加第三世界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的开幕式。

13. 这届会议一共开了十二次全体会议。

14. 本报告载有会议记要。为了方便各代表团起见，分两卷散发，卷一载有会议的决定和会议记要，以及会议决定附在报告内的若干发言全文。卷二只以有限数量分发，内载有一般性辩论期间的讲话，都是按照原来语文照录。

¹⁰ 讲话全文见下面附件三。

¹¹ 讲话全文见下面附件四。

第一编

会议的决定

目录

段次

导言

(一) - (四)

A.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措施	
一、加强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1 - 2
二、贸易和有关措施	3 - 13
A. <u>建立发展中国家间的全球性贸易优惠制度</u>	3 - 4
B. <u>贸易合作的措施</u>	5 - 6
C. <u>商品和原料方面的合作</u>	7 - 13
三、生产、基本设施和服务事业方面的措施	14 - 21
A. <u>生产方面的合作</u>	14 - 15
1. <u>粮食、农业、渔业</u>	14
2. <u>工业化</u>	15
B. <u>基本设施方面的合作</u>	16 - 19
1. <u>运输</u>	16 - 17
2. <u>电信</u>	18 - 19
C. <u>服务事业的合作</u>	20 - 21
1. <u>保险</u>	20
2. <u>旅游事业</u>	21
四、货币和金融措施	22 - 27
<u>货币和金融合作</u>	22 - 27

	段次
五、科学、技术和技术合作方面的措施	28 - 40
A. <u>科学和技术方面的合作措施</u>	28 - 34
1. <u>在国际一级上的统一立场</u>	28 - 29
2. <u>技术中心</u>	30 - 33
3. <u>发展中国家间的政策措施</u>	34
B. <u>在训练、教育、人力资源和就业方面的措施</u>	35
C. <u>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u>	36
D. <u>其他方面</u>	37 - 40
1. <u>公共企业</u>	37
2. <u>卫生</u>	38
3. <u>研究和资料</u>	39
4. <u>能源</u>	40
六、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全球性机构和安排	41 - 43
B. 其他决定	
1. <u>进一步巩固发展中国家统一和团结的方法和途径</u> (议程项目 6)	
2. <u>货币和金融措施</u> (议程项目 7 (b))	
3. <u>向东道国表示感谢</u> (议程项目 11)	

导 言

(一) 作为实现发展中国家在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上的基本目标的一项工具，集体自力更生是所有发展中国家已经承担的历史性的紧急任务。它的基本前提是发展中国家决心按照它们自己的需要和问题，并且根据它们的国家愿望和经验，发展它们的经济。它的主要工具是促进它们之间的经济合作，以巩固它们的政治和经济独立和集体经济力量，以期实现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

(二) 集体自力更生不是要求恢复过时的观念，或重演各国间的自我残杀。另一方面，期望发展中国家同发达国家的合作即经济机会和权力都不平等的两方面的合作，能够导致公平、正义的关系，那是不切实际的。因此，在全球互相依存的意义上进行的国际发展合作必须基于发展中国家的集体自力更生。

(三) 尽管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极多的发展中国家已经获得政治独立，可是，过去的殖民束缚和现在的不公平关系所遗留下来的经济依赖和脆弱情况仍然存在。

(四) 此外，世界许多地方仍旧处于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种族主义和外国侵略及占领的境遇。居住在发展中国家的绝大多数人民在世界贸易、金融、工业和技术方面只占了极小的份额，而少数人却控制和消费不成比例的百分比极高的世界资源。目前的经济秩序和经济增长的古典模式不仅不能补救这种不平衡状态，而且也扩大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差距。贫穷、营养不良、失业和文盲的危机仍旧影响到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人民，尤其是新独立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以及岛屿和其它地理位置不利的国家。这种情况令人怀疑目前的国际秩序是否可以存在下去，而且的确也是全球和平与稳定的真正威胁。

(五) 发展中国家政府和人民应继续动员其资源，支持它们反对殖民主义、外国侵略和占领、种族主义、种族隔离和一切形式的外国控制和剥削，以便立即终止这些妨碍发展的障碍。它们重申，它们坚定不移地支持纳米比亚、津巴布韦、阿扎尼亚和巴勒斯坦人民为了实现解放并恢复对其自然资源和进行经济活动的有效控制的英

勇斗争。它们决定行使对其财富、自然资源和经济活动的充分的永久主权，并且对由于人民、国家和领土的自然资源 and 一切其它资源受到那些办法的剥削、耗竭和损害行使恢复原状和充分赔偿的权利。

(六) 它们应继续坚持对新独立国家和非统组织承认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并扩大特别援助，而且应对赞比亚、莫桑比克、安哥拉、博茨瓦纳、莱索托和斯威士兰人民和政府，提供适当的赔偿，因为那些人民和政府在经济上受到反对津巴布韦、纳米比亚和阿扎尼亚种族主义政权的斗争的不利影响。

(七) 尽管发生了所有这些障碍，发展中国家自己现在已拥有为其按自力更生原则进行国家发展所需要的人力和物力资源，这可以使其人民恢复一种正义感和人类尊严。这种认识激励了发展中国家作出一致的努力，以便把它们固有的潜力转变为客观的现实。这种意识启发它们展开了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斗争。在这点上，大家赞赏地注意到某些发展中国家已经作出极大的努力，向其它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和其它援助，以期减轻它们的经济困难。

(八) 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通过了《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通过了《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这些文件都是这项斗争的短暂历史上的重要里程碑。不过，发达国家仍旧拒绝适当地响应发展中国家的正义要求，最显著的是它们免除债务、增加发展资源的转让的要求，尤其是要求国际金融组织资源的增加，它们输出收入购买力的保护和进入市场、获得资本和技术情况的改善。只要仍旧无法找到解决这些问题的令人满意的答案，就会严重阻碍互利的发展合作。因此，发展中国家已决心集中它们的一致努力，谋求在所有国际机构——尤其是贸发会议、总协定和巴黎国际经济合作会议——内正在进行的谈判中达到它们的目标，并且打破那次会议的僵局。

(九) 作为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斗争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发展中国家已经集中它们的政治意志和共同努力，以谋拟订一项以集体自力更生为基础的发展中国

家间经济合作的综合方案。

(十) 发展中国家在促进它们之间的经济合作时，已经认识到各个发展中国家发展层次的不同，尤其是其中最不发达国家的需要。因此，它们决定拟订顾及发展中国家不同需要和利益的各项措施和办法。它们肯定这是在同发达世界谈判范围内促进集体自力更生的一项重要原则。

(十一) 过去几年内，在不结盟运动和七十七国集团范围内举行的一系列会议，已经能够大致辨认出次区域、区域和全球级别上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此项方案的重点是倾向尽量利用它们自己的资源、潜力和相辅相成的因素，以及建立它们之间的新合作关系。

(十二) 会议欢迎科伦坡第五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所通过的《经济合作行动纲领》，并且赏识一项谅解，那就是其它希望参与此项方案的发展中国家可在适当情况之下参加，为成功地执行那个方案作出努力。

(十三) 在所有这些努力的范围内，目前的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是一个向前迈进的具有历史意义和决定性的措施。这是七十七国集团成员国首次召开的会议，主要的目的是为了审议并通过执行它们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的着重行动的具体措施和业务制度，以便巩固它们的团结和增强它们的集体购买力。

(十四) 七十七国集团中的发展中国家成员国，由于受到在所有发展中国家过去各种会议上进行忠诚的集体努力所获成果的启发和指引，已庄严宣布它们在政治上已承诺团结一致，集中它们的努力，保证执行马尼拉七十七国集团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和第四次和第五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所通过的《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为此目的，会议兹决定通过下列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措施。

A.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措施

一、加强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1. 在贸发会议各区域经委会和联合国其他组织的援助下，七十七国集团请次区域和区域性集团现有的和即将成立的秘书处在一九七七年举行一次会议。这个会议将为下列行动订出各项方针：

- (a) 由全体发展中国家执行的支援区域间伴随行动的措施；
- (b) 建立这些集团间的联系；
- (c) 推动目前尚未加入合作和一体化计划的国家加入这些计划；
- (d) 考虑建立一个可能的机构或咨询机构，两者任择其一，来协调和促进它们在上述方面的活动。

2. 发展中国家的多边金融机构应同次区域与区域性集团的秘书处和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合作，从事鉴定、拟订、推动和资助发展中国家间一切经济合作方面的国家间项目。

二、贸易和有关措施

A. 建立发展中国家间的全球性贸易优惠制度

3. 应在发展中国家间单独建立一个全球性贸易优惠制度，其目的是促进国民生产和相互贸易的发展。

4.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贸发会议秘书处应就这个制度的各个方面进行详细的研究，充分考虑到现有的经验以及同发展中国家的其他有关计划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及联合国各区域经委会进行合作的必要性。这份研究报告应提交七十七国集团的有关机构，其中包括：

- (a) 审查关于关税和非关税优惠的有关原则，这种制度的谈判和执行阶段与方法，并考虑到参与国的经济特点以及制定特别措施、实行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

的非互惠措施的需要，这些措施使这些国家能够分享技术进步并提高它们的生产能力；

(b) 评价《东京宣言》有关段落内所载的各项方针，以便斟酌情况，予以实行；

(c) 鉴定具体的贸易机会，包括有可能立即实现的商品贸易机会；

(d) 评价这种制度同其他方面的合作关系，特别是长期采购合同、生产、运输、销售与分配和支付安排方面的合作关系；

(e) 鉴定有关跨国公司在发展中国家经营业务的规定，以便确保这些优惠措施有利于国家发展。并请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予以合作，一起进行这个研究工作；

(f) 认真审查目前次区域和区域性一体化集团的利益，以便在全球性计划的范围内对它们给予充分的考虑。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的优惠制度应以相互加强和相辅相成的方式进行。

B. 贸易合作的措施

5. 贸发会议秘书处和各区域经委会应与发展中国家的国家贸易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合作，从事各项研究，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现有方案下正在进行的工作：

(a) 制订共同采购进口货品的政策。这一研究应该调查执行共同采购进口货品政策的方法和机构以及从发达国家购取货品、技术和服务的方法和安排；

(b) 建立发展中国家间的贸易情报和联合市场研究系统。这项研究应找出在蒐集和交流贸易情报方面的各种合作方法和手段；

(c) 国家贸易组织间在下列领域内的合作：共同关心的产品进口；共同的出口促进活动；和斟酌情况，通过诸如长期采购和供应承诺的直接措施来促进相互贸易。

6. 这些研究报告应提交七十七国集团的有关机构。

C. 商品和原料方面的合作

7. 由于发展中国家完全支持《马尼拉宣言》和《行动纲领》所设想的《综合

商品方案》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原料问题政府间小组和七十七国集团综合商品方案工作小组应共同协调，筹备和参与将要在该方案下展开的谈判。也应作出安排，请所有发展中国家如果可能的话，在贸发会议的谈判开始以前，对共同基金作出具体的认捐，以表示它们对这个方案的支持。在贸发会议开会以前，应就共同基金的各个有关方面制定各种共同建议，以便尽早成立该基金。

8. 在设立共同基金的问题上，如果贸发会议的谈判得不到满意的结果，就应召开关于设立特别基金的全权代表会议，以便为达喀尔原料会议第4号决议中所拟订的缓冲储存办法提供资金。

9. 在现有方案的范围内应作进一步的调查，以便制订适当的政策和措施，加强和支助现有的生产国协会并建立新的协会。敦促尚未参加生产国协会的发展中国家参加该协会。

10. 生产国协会理事会应尽早执行业务。因此，在发展中国家倡议下成立的生产国协会应就这个理事会的有关各点拟订适当的建议。此外，应请这些协会考虑采取必要的步骤，在理事会成立时加入理事会。

11. 受托执行达喀尔会议第6号决议的筹备委员会应尽早开会，拟定生产国协会理事会的章程以便立即召开全权代表会议通过该章程。

12. 贸发会议秘书处和各区域经委会应就下列各种可能性从事研究：

- (a) 成立多销售企业；
- (b) 在发展中国家设立并由其管理的商品交易所。

13. 七十七国集团的有关机构应按照规定的时间表安排生产国和消费国就个别商品进行协商。生产国协会理事会应帮助这项工作。

三、生产、基本设施和服务事业方面的措施

A. 生产方面的合作

1. 粮食、农业、渔业

14. 七十七国集团的一个有关机构在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粮食理事会和发展中国家其他有关机构组织的合作下，应该就下列各项可能性的编制和评价研究报告的工作以及提出建议的工作，进行协调；同时应该照顾到发展中国家现行方案中正在进行的工作情形。

- (a) 在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的基础上，用合作行动，来增加农业产量和粮食生产；
- (b) 现为粮食出口国家和／或有潜力的粮食出口国家同其他有能力的发展中国家，在财政、技术、市场上，进行合作事业；
- (c) 在象粮食和含有高量蛋白质的补充食品的生产 and 加工、肥料和杀虫药的制造、种子繁殖、其他农业投入和农本工业方面的多国项目上，进行合作；
- (d) 在对抗沙漠化的现行项目方面进行合作，并加强这些项目；
- (e) 联合建造用水、灌溉系统，联合运输、销售、分配，联合建设储藏设备，并为此制订和分析投资项目；
- (f) 在次区域、区域、区域间各级上于适当情形下进行合作，重新制定发展中国家农业结构的方针，以谋增加粮产，供消费之用；
- (g) 在多国基础上，大宗购买农业投入的可行性；
- (h) 制定粮食安全储备办法，以稳定发展中国家粮食进口的供应及其价格；
- (i) 土地改革方面的合作；
- (j) 合作性的研究和发展，包括发展中国家间农业技术的转让；
- (k) 在发展中国家间设立多国企业，以期联合利用和销售海洋与内陆水域中有生命的资源，供应渔业船只和其他必要设备，用现有和新设的研究中心并用组织训练班等办法，来交换渔捕工业方面的情报和技术诀窍。

2. 工业化

15. 七十七国集团的一个有关机构在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发展中国家其他有关机构组织的合作下，应该就下列各项可能性的编制和评价研究报告的工作以及提出建议的工作，进行协调；同时应该照顾到发展中国家现行方案中正在进行的工作情形。

- (a) 为订出发展中国家工业发展的全球性战略——包括在适当时候调和各国次区域、区域、区域间经济政策的可能性——设立一个协商委员会；
- (b) 在特定的生产部门里设立一个发展中国家间的协商制度，其目的在增加它们在世界工业产出中所占的份额；
- (c) 清查发展中世界人力资源潜力和自然资源的储存；
- (d) 设立多国工业企业，包括详细拟订多国项目的清单；
- (e) 在项目的制定、设计、发展并在工业推广方面，进行合作；
- (f) 国营企业管理方面的合作；
- (g) 订定长期协定，在工业方面推行次区域、区域、区域间的专门化；
- (h) 拟定采用适当政策的方法，以控制和管制跨国公司活动，并禁止施行限制性商业惯例；
- (i) 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区域间政策范围内，协调对外国私人投资的处理办法。

B. 基本设施方面的合作

1. 运输

16. 七十七国集团的一个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间合作的有关机构，应该就制定运输各方面的一项全球性战略，进行协调，并应就其执行工作特别是经由下列措施所进行的执行工作提出建议。

- (a) 设立和/或加强多国性运输的设备、服务事业和企业；

- (b) 在次区域、区域、区域间各级上，设立发展中国家专有的班轮公会和联运服务事业；
- (c) 改善并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现有的运输设备和安排，并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上设立训练中心；
- (d) 由贸发会议从贸易和发展观点编制关于发展中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运输和过境问题的研究报告。在适当时，并由沿海国改善并扩展运输设备和从陆路及海洋进出内陆国家的路线。为达到这项目的，有关沿海国家和内陆国家应该汇集力量，经由双边协商办法，以联合执行各种运输项目；
- (e) 联合行动，以批准、加入并执行《联合国班轮公会行为守则公约》；
- (f) 联合行动，以确实通过多边或区域的财政机构，为发展中国家间公路、铁路、航运、航空联系方面的多国项目筹措资金，特别是为发展中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服务的项目筹措资金；
- (g) 联合行动，为发展中国家进出口订定优惠性或促进性的运费率，特别是为非传统性物品订定优惠性或促进性的运费率；
- (h) 联合行动，通过互相合作的办法，以解决港口拥塞问题，并改善它们的作业；
- (i) 联合行动，按照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发展集装箱化的工作；
- (j) 联合行动，为发展中内陆国家立即执行联合国特别基金的业务，并执行有利于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定措施。

17. 贸发会议、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海事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多边财政机构、区域和次区域及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应该支持这些活动。

2. 电信

18. 七十七国集团的一个有关机构应该在这个领域里，协调区域间的合作，并为现有电信波道的扩大和综合问题提出建议，来创造并巩固次区域、区域、区域间

有效的电信网，以期在次区域、区域、区域间各级上建立训练、试验和发展的中心，对各级上电信网制定统一的维护和作业程序，并对国际财政机关采取一致行动，确保发展中国家可以在这个领域内筹得多国项目所需的资金。

19.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联盟）、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多边财政机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有关的国际组织，应该支持这些活动。

C. 服务事业的合作

1. 保险

20. 七十七国集团的一个有关机构应该就努力设立发展中国家间联合保险和再保险的安排，进行协调，以减少外汇外流、分摊危险、减少对发达国家跨国公司的依赖、并对发达国家保险市场增强讲价的力量。 贸发组织、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以及其他有关组织，应该支持这种活动。

2. 旅游事业

21. 应该在次区域、区域、区域间各级基础上，设置各种委员会，以协调各国政策、鼓励旅游事业的和谐合理发展，并尽量增加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四. 货币和金融措施

货币和金融合作

会议决定了以下措施:

22. 七十七国集团将审议下列事项:

- (a) 加强和改进现有的清算和支付办法,并在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上提倡新的清算和支付办法;
- (b) 建立现有支付体制间的联系;
- (c) 制定所有发展中国家都可以自由参加的区域间支付办法;
- (d) 采取措施,促进和协助发展中国家间以及从发达国家到发展中国家的资源流动,并促进和协助发展中国家的多边金融机构,包括适当的利息津贴办法;
- (e) 促进发展中国家的中央银行间的积极合作,目的在于保持它们货币储备的真正价值。

为此目的,七十七国集团将召集适当的专家小组,以审查这些问题,并在一九七七年年底报告所得到的各项结论,以供七十七国集团审议。

23. 七十七国集团将对下列事项进行透彻的研究:

- (a) 建立发展中国家支付联盟的可能性,同时要考虑到埃及所要提出的协定条款以及其他有关建议;
- (b) 可能设立发展中国家间专用流动资金单位的机构;
- (c) 建立由发展中国家经济潜力支持的对应货币的可能性;
- (d) 建立和经营可进行一般商业和商用银行活动的发展中国家银行的可能性。这项研究应包括关于这种多国银行企业所提议的章程及其在每个国家内的

法律地位；

- (e) 加强现有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发展基金及发展中国家金融机构，以及促进设立新的基金和机构的办法；
- (f) 建立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出口信用和出口保证办法的可能性；
- (g) 设立对大规模项目提供资金的发展中国家金融机构间财团和建立它们之间的特别联系。

为此目的，由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挑选出来的各专家小组应研究这些问题，并在一九七七年底报告它们的研究结果以供七十七国集团审议。

24. 发展中国家继续努力，在其国家政策的范围内，达成处理外国私人投资的可能协调办法，以便加强它们在这方面的讲价地位。

25. 鉴定和执行各种措施以促进和鼓励发展中国家间的投资，同时要特别考虑到这些投资的特殊性质以及增加发展中国家间资源流动的必要性。

26. 七十七国集团在适当情况下将作出必要安排，以记录、协调和传播关于发展中国家间在双边和多边各级上的资金流动和金融合作政策的情报。

27. 七十七国集团将采取必要步骤，就国际货币制度的改革、其他重要金融问题和国际收支的管理，达成发展中国家的最充分协调；使七十七国集团在现有各国际组织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七十七国集团将加强其谈判地位，并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期完成重新调整国际货币制度的工作。

五. 科学、技术和技术合作方面的措施

A. 科学和技术方面的合作措施

1. 在国际一级上的统一立场

28. 在联合国科学和技术应用于发展会议方面，和在进一步拟订共同立场以

制定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为了保护工业产权而修订《巴黎公约》以及进行在本领域内的国际谈判方面，七十七国集团应通过它的适当机构确立共同立场。

29. 七十七国集团认为联合国科学和技术应用于发展会议应在发展中国家举行；并认为该会议的秘书长应来自发展中国家。

2. 技术中心

30. 应鼓励在尚未设立的国家设立技术转让和技术发展的国家中心，以作为发展中国家间合作的基础。

31. 设立次区域中心和区域中心，如亚洲和非洲技术转让和发展中心，并设立区域间中心，如提议在秘鲁利马设立的发展中国家科学和技术中心，以促进和执行科学和技术领域的共同合作战略。关于利马中心的问题，东道国已邀请发展中国家参加将于一九七七年年初召开的全权代表会议，以审议和通过该中心的章程及其工作方案。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协调各种研究工作，以便在诸如联合国、贸发会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粮农组织和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等的援助下，促成这些中心的设立。

32. 设立区域间特定部门的技术中心，如区域合作药品生产和技术中心。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就发展中国家所急需的特定部门、拟订面向行动的建议的问题以及就协调这些中心的不同职责作出必要安排的问题，协调各种研究工作。必要时，应从联合国系统内的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获得对这些努力的援助。

33. 七十七国集团应进行详细研究，以便斟酌情况设立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的技术情报和数据库。在这个过程中，必要时，应从联合国系统内的有关组织和机构，如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教科文组织、工发组织、知识产权组织、粮农组织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等获得援助。

3. 发展中国家间的政策措施

34.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特别透过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中心，

协调在科学和技术领域中共同措施的制订工作。 这些措施应包括：

- (a) 拟订技术转让和技术发展政策。 各技术中心应在联合国系统内有关组织和机构，如贸发会议、工发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等的援助下，协助制订各种计划、政策、法律和规章以作为同全盘发展战略相结合的技术转让和技术发展构架；
- (b) 将优惠办法用于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转让和技术发展；
- (c) 对发展中国家的熟练技术人员外流到发达国家的现象采取补救措施；
- (d) 进行合作，在联合国系统内设立一个适当技术协商小组。

B. 在训练、教育、人力资源和
就业方面的措施

35.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特别采取协调行动，以：

- (a) 设立机构、交流关于教育和训练制度和方案的经验和交换情报，特别是针对优先需要和现有的能力；
- (b) 设立联合课程和训练方案与中心。 必要时，应获得有关的联合国组织和机构的支援；
- (c) 执行墨西哥国际妇女年会议通过的决定。 在这方面，应制定国家战略，使妇女充分参与发展过程；
- (d) 斟酌情况，鼓励发展中国家间的人力交流；
- (e) 发展共同的立场，以执行世界就业会议的决定和建议及七十七国集团在这次会议上的提议。

C.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36.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协调筹备和评估各种研究的工作，并作出建

议，以便采取旨在开展、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实际措施。 这些措施应特别包括：

- (a) 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上发展和加强处理发展中国家内技术合作问题的机构和安排，其中包括在发展中国家内建立工作的重点；
- (b) 在联合国系统内，特别是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国际开发协会和其他国际组织内采取一致行动，以便使发展中国家多参与这些机构所主持的方案中的协商事务；
- (c) 支持在开发计划署和其他国际组织的范围内充分执行关于“新的工作领域”的决定；
- (d) 充分使用发展中国家现有的和潜在的技术能力，优先考虑它们所提供的服务和设备，并特别为此目的设立一个项目发展设施的单位；
- (e) 为即将于一九七七年在阿根廷举行的联合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会议，统一各方的立场。

D. 其他方面

1. 公共企业

37. 采取步骤，早日批准或加入南斯拉夫卢布尔雅那发展中国家国营企业国际中心的章程，并由该中心早日拟订关于训练、教育、协商以及交换资料和文件的方案。

2. 卫生

38.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协调各项研究和活动，以便：

- (a) 在世界卫生组织的范围内就拟订国际卫生政策和办法采取联合行动；
- (b) 作出安排并建立机构，促进在卫生和医药领域的合作。

3. 研究和资料

39.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协调各项研究和活动，以便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国家研究机构和多国研究机构之间的合作和协调，并保证它们充分参加将要建立的系统。

4. 能源

40. 七十七国集团的适当机构应协调各项研究和活动，以便促进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科学和技术合作，为的是：

- (a) 生产和利用作和平用途的核能；
- (b) 研究和发展各种形式的能源，尤其是：太阳能、风力、生物沼气能源和地热能源。

六、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 全球性机构和安排

41. 会议认为，需要建立一种适当的全球性体制来保证迅速、有效和经常执行发展中国家之间合作的各项措施，并考虑到需要充分利用现有的机构，避免工作重复。

42. 为此目的，会议建议：尤应交付七十七国集团部长级会议以下列任务：

(a) 在各级上和不同的领域里审查并评价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所设想的各项措施的情况，并为这项执行工作采取更多的措施；

(b) 协调并调和七十七国集团在同整个集团利益有关的一切国际讲坛上的立场。

43. 因此建议：下一届七十七国集团部长级会议应在一九七七年的贸易和发展理事会部长级会议即将举行之前召开，并建议：这届会议应该决定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同时还要决定下列各项：将来会议的次数、是否定期举行、什么等级。

B. 其他决定

1. 进一步巩固发展中国家统一和团结的方法和途径：(a) 执行现有的方案，(b) 鉴定合作新领域；(c) 根据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在发展中国家间建立新的关系，以便加强它们的集体自力更生和讲价的力量（议程项目 6）¹

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

1. 注意到巴基斯坦关于召开发展中国家首脑会议的提议，
2. 赞同下述意见：这一重要提议应由七十七国集团的各国政府加以考虑，并酌情于必要时就此一问题进行协商。

2. 审议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措施和优先次序：货币和金融措施（议程项目 7(b)）²

1. 七十七国集团强调，亟需优惠资金来提供最贫穷的发展中国家的发展资金，并对开发协会第五次补充资金谈判的延迟表示深切关注。七十七国集团促请捐款国同意至少以 100 亿美元补充开发协会自一九七七年七月起算的三年期间的资金，并保证谈判的延迟不致损害开发协会在一九七七年六月以后继续对发展中国家的高度优先项目承担资金的能力。七十七国集团还促请世界银行各成员国同意大幅度增加该行的资金，使它能够继续扩增对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借款。

2. 发达国家应当履行它们对国际农业发展基金的资金承诺，以期使该基金达到 10 亿美元的指标，并使该基金的业务尽早展开。

3. 发达国家应取消下述国家的官方债务：最不发达、内陆、岛屿、地理上居于不利地位的发展中国家和受影响最严重寻求宽减的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遭受外来

¹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案文（参看下文第二编，第 10 至 11 段）。

²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案文（参看下文第二编，第 9 段）。

侵略和占领的发展中国家。

4. 发达国家应迅速提供解决办法，来解决同经常利用国际资本市场的各国有直接关系的各种问题，以便达成一组平衡的解决办法，包括对所涉各种金融问题和反映发展中国家各种不同经济情况和结构的解决办法。

3. 向东道国表示感谢¹

七十七国集团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

考虑到墨西哥人民和政府给予会议以最热诚的接待，并提供极好的设施和安排，

回顾墨西哥政府对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合作和团结事业作出的许多贡献，特别是路易斯·埃切维里亚·阿尔瓦雷斯总统的倡导提出了《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设立了第三世界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和充当这次会议的东道国，

认识到这种倡导的精神已在共同努力争取实现集体自力更生和促进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方面树立了新的里程碑，

决定：

1. 向墨西哥人民和政府表示最深切的感谢；
2. 向路易斯·埃切维里亚总统为发展中国家的事业作出意义深远的贡献，和他个人为此所作的奉献，表示敬意。

¹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决议（参看下文第二编，第20段）。

第二编

会议纪要

A. 一般性辩论

1. 一般性辩论于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举行的第二次全体会议开始并于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举行的第九次全体会议结束。

2. 在进行一般性辩论期间，七十七国集团的四十个成员国的代表团团长向会议发了言。若干专门机构的执行主任或代表、联合国秘书长的代表、贸发会议秘书长、工发组织执行主任、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也发了言。拉美经委会执行秘书代表各区域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发了言。¹

B. 全体会议的讨论

3. 在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的第二次会议上，该会议成立了两个主要委员会并决定将议程项目 7(a)和 7(c)以及与其有关的项目 8 和 9 的问题发交第一委员会；并将议程项目 7(b)，7(d)，7(e)和与其有关的项目 8 和 9 的问题发交第二委员会。

1. 通过主要委员会的报告

4.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举行第十次会议，审议了第一委员会

¹ 关于在进行一般性辩论期间，向会议发言的代表团团长和其他发言人的名单，参看下面附件一。会议决定将一般性辩论期间的一些发言附在本报告内。

的报告 (77/COOP/CMEX/C. I/1) 和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77/COOP/CMEX/C. II/1)。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日, 星期一, 第十一次会议完成了第一委员会和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的审议工作, 并决定将经修正的报告的文本载入会议通过的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措施的报告的第一编 A 节。

5. 关于会议通过的措施的第 16 段(d), 某一国家的代表认为他的国家由于特别的地理形势而是一个准内陆国家, 因此它应该享有和内陆的发展中国家同样的设施和进出海洋的权利。

6. 又关于这一点, 另一国家的代表说, 他的代表团不能接受要以共同努力来执行运输计划的概念。

2. 审议关于多边贸易谈判的一项提议

7.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尼日利亚代表在第十二次会议上提请注意其代表团提出的关于多边贸易谈判和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问题的提议 (77/COOP/CMEX/L. 4)。

8. 会议注意到这项提议是属于刚通过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措施的有关部分, 同时也注意到尼日利亚将在日内瓦的适当论坛上提出这项提议的意愿。

3. 审议关于货币和金融问题的文件

9.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所提交的若干关于货币和金融合作的文件, 经过几次的讨论后, 会议决定将这些文件 (77/COOP/CMEX/L. 5/Add. 2) 载入其报告内关于其他决定的一节 (关于会议通过的文件, 参看上文第一编, 第 B. 2 节)。

4. 审议巴基斯坦代表团的提议

10.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主席在第十二次会议上指出，主席团在非正式协商时已就会议对巴基斯坦所提有关发展中国家首脑会议的提议所通过的决定的案文达成协议。会议决定注意到该提议并重申其意见，即七十七国集团的各国政府必须审议这个重要的提议，并在适宜时就该提议进行协商（关于会议通过的案文，参看上文第一编，第B. 1节）。

11. 为答复某一国家代表所提关于澄清的一点时主席说，会议在这方面的决定决不会预先判断各国政府就巴基斯坦代表团的提议可能作出的决定。

5. 审议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 的全球性机构和安排

12.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这个问题提议的文件（77/COOP/CMEX/CRP. 1/Rev. 1），经过讨论以后，决定把该提议列入作为会议决定的一部分（关于会议通过的案文，参看上文第一编，第A. VI节）。

6. 审议报告内第一编的导言

13.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会议所通过关于措施导言的提案文（77/COOP/CMEX/L. 6）。经过几次讨论后，会议决定将这个有若干修正的案文列入其报告的第一编（关于这个案文，参看上文第一编第（一）至（十四）段）。

14. 关于这一点，某一国家的代表说明其代表团希望在会议通过的指施导言

内第(四)段第四句的适当地方采用“半内陆”的名词。

15. 又关于会议通过的措施导言,拉丁美洲集团的发言人说,该集团的一些成员国的代表表明他们对导言内某些概念或词句的解释和所包括的范围,表示关切。不过,因为它们对鼓舞七十七国集团的团结精神有信心,所以它们也表示这个共同意见。

7. 向大会和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递送会议的最后报告

16. 会议决定授权作为会议的东道国政府的墨西哥政府将会议的最后报告递送联合国秘书长,并请求将这份报告作为大会第三十一届文件印发。

17. 同时,会议也决定授权墨西哥政府将最后报告的文本递送贸发会议秘书长,并请求将该报告作为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文件分发。

8. 在最后全体会议上的发言

18. 古巴和安哥拉代表悼念萨尔瓦多·阿连德总统执政时的智利政府前外交部长奥尔兰多·莱特列尔先生。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莱特列尔先生在华盛顿被暗杀。

19. 某一国家的代表提到在内罗毕举行的第四届贸发会议上决定设立一个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主要委员会,并且觉得很遗憾,会议没有时间讨论该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案,特别是这些都是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很可能在即将举行的会议上讨论的问题。他希望在日内瓦,七十七国集团能在该理事会开会以前把这个问题当作优先考虑的事项。

9. 向东道国政府表示感谢

20.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扩大的会议主席团（阿根廷、孟加拉国、埃及、圭亚那、加纳、印度尼西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马来西亚、尼加拉瓜、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乌拉圭、扎伊尔）所提出的决议草案（77/COOP/CMEX/L.7），深切感谢墨西哥政府和人民，并称赞路易斯·埃切维里亚总统对发展中国家的事业所作出的有深远影响的贡献和他个人对这个事业的专诚致力（关于本决议的案文，参看上文第一编，第B.3节）。

10. 会议闭幕；主席发言

21. 墨西哥外交部长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阁下在会议闭幕时的发言中说，会议的成果可以说是令人鼓舞的并且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关于加强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的经济合作和一体化方面以及关于广泛的商业措施和生产、基本设施和服务等部门的措施方面，会议都作出了若干决定，对发展和加强平行的合作将有极端重要的影响。在会议寻求的目标中，值得注意的是：建立发展中国家间的全球性的贸易优惠制度；实施商品缓冲储存；召开一个全权代表会议，以便批准生产国协会理事会的章程；提高粮食生产和建立粮食出口企业合作；提高发展中国家在世界工业生产中所占的份额；和设立多国运输企业。

22. 此外，在财政方面，七十七国集团首次决定采取步骤，建立一个发展中国家银行。同时也强调有必要建立一个联合阵线以便对国际货币制度进行紧急的改组。与此同时，在科学和技术方面已采取了必要的步骤，以求建立一个情报和资料库作为促进第三世界国家间的技术合作的方法。

23. 联合国秘书长曾经说过，会议将在不损害普遍的相互依存的情况下，“努力组织集体的自力更生、寻求促进本地资源动员的合作方法，并加速达到发展

政策的目标，即组织上的改革，以提高第三世界国家在世界事务中所占的比重。”
所有这些决定和措施都说明了秘书长的话是多么正确。

24. 这些成就本身就足以作为召开这次会议的正当理由，但是，该会议并不是到此为止；相反地，它作出了有关全球性机构的各项决定，以便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方案，这些决定从长远来看也许会证明是促进和加强第三世界国家的和睦关系和团结的最有决定性的因素。

25. 这些决定说明了必须有一个适当的全球性的体制，以确保及早和有效地执行合作的措施。会议决定应将审查和评价这些措施执行情况的任务以及采取任何其他必要措施和协调该集团在所有与其有关的国际论坛中的立场的任务交给七十七国集团部长级会议。同时，会议也决定将研究和通过关于这些事项的规章决定的任务交给将于一九七七年举行的下一届部长级会议。

26. 因此，会议已履行了墨西哥总统在发言时所作的呼吁，他说：“这是。 协调不结盟国家和七十七国集团内的所有努力的时候，这是把我们所属的区域和世界组织所将采取的所有计划、措施和决定联系起来的时候；总之，这是作出政治决定和财政支持的时候了。”

27. 最后，他说发展中世界已找到了增强它们的力量道路；在会议上，第三世界又证明了它能够以在国际经济秩序中所作的共同战略在国际方面起作用，并克服区域间和国家间的政治争论。在马尼拉开创的平行合作的时代已在墨西哥获得加强，并朝向集体的经济自力更生的目标迈进了一大步，正如会议通过的措施的导言中第一段所说的这是“所有发展中国家自己所承担的必须履行的历史责任”，并将成为达到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有效工具。

第三编

组织和议程事项

A.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1)

1. 作为七十七国集团第三次部长级会议主席的菲律宾代表奥顿西亚·布里扬特斯先生阁下于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在墨西哥外交部会议中心宣布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会议开幕。

B. 选举主席

(议程项目2)

2.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开幕式上，墨西哥外交部长阿方索·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阁下在掌声中当选主席。主席当选后作了讲话。¹

3. 在同次会议上，会议注意到已经达到协议，即在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阁下缺席的情况下，将由墨西哥外交部副部长豪尔赫·卡斯塔涅夫先生阁下担任会议主席。

C. 关于组织事项的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的报告

4.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在第二次会议上注意到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关于组织事项的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主席穆罕默德·瓦吉克·胡斯尼先生阁下(埃及)提出的报告(77/COOP/CMEX/5)并接纳了其中所载的各项建议。

¹ 讲话全文载于附件五内。

D. 通过会议议事规则

(议程项目 3)

5.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在第二次会议上通过了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报告附件二内载的议事规则(77/COOP/CMEX/5)。通过的议事规则(77/COOP/CMEX/8)载于下面附件二内。

E. 选举副主席和总报告员

(议程项目 3)

6.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在第二次会议上选举阿里·阿拉塔斯先生(印度尼西亚)为总报告员。在同次会议上，会议选出下列九名副主席：安赫尔·玛丽亚·奥利维里·洛佩斯先生(阿根廷)；伊格莱图·阿斯哈格拉先生(埃塞俄比亚)；K·A·圭尔谢上校(加纳)；穆罕默德·萨迪克·马赫迪博士(伊拉克)；K·T·J·拉赫塔先生(莱索托)；达图克·哈姆扎·宾·阿布萨马赫先生(马来西亚)；亚历杭德罗·蒙铁尔·阿圭略先生(尼加拉瓜)；阿齐兹·艾哈迈德先生(巴基斯坦)；阿历杭德罗·德乌斯图亚先生(秘鲁)。

F. 通过议程

(议程项目4)

7.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在第二次会议上根据各国代表团团长会议的建议(77/COOP/CMEX/5, 第5段和附件一)，通过了下列议程(77/COOP/CMEX/7)：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4. 通过议程
5. 工作的安排和各工作机关(全体会议和各委员会)的组成

6. 进一步巩固发展中国家的统一和团结的方法和途径：(a) 执行现有的方案；(b) 鉴定合作的新领域；(c) 根据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在发展中国家间建立新的关系，以便加强它们的集体自力更生和讲价的力量。
7. 审议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措施和优先次序：
 - (a) 贸易和有关措施；
 - (b) 货币和金融措施；
 - (c) 生产、基本设施和服务事业方面的措施；
 - (d) 科学、技术和技术合作方面的措施；
 - (e) 其他方面的措施。
8. 联合国系统对《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执行的贡献。
9. 执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纲领》的其他机构和安排。
10. 通过各委员会的报告。
11. 其他事务。
12. 通过会议的报告。

G. 各主要委员会的组成

(议程项目 5)

8. 按照会议议事规则第四条(77/COOP/CMEX/8),会议设立了两个主要委员会。各主要委员会的职员如下：第一委员会—主席：米斯巴赫·乌赖比先生(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副主席兼报告员：丹尼斯·本先生(圭亚那)；第二委员会—主席：阿赫马德·穆斯勒胡丁先生(孟加拉国)；副主席兼报告员：卡贝亚·瓦·穆凯巴先生(扎伊尔)。

H. 会议主席团

9. 按照会议议事规则第三条(77/COOP/CMEX/8),会议主席团的成员为：会议主席,会议的九个副主席,总报告员,两个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兼报告员。

I. 议程项目的分配

10.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会议在第二次会议上决定将议程项目 7 (a)和 7 (c)，和项目 8 和 9 的有关方面 发交给第一委员会；并将议程项目 7 (b)、 7 (d)和 7 (e)， 和项目 8 和 9 的有关方面发交给第二委员会。

11. 同时也议定：全体会议将审议议程项目 8 和 9 的一般性问题；主席将与会议主席团协商，对处理这两个议程项目的一般性问题的方式作出决定。

J. 成员和出席情形²

12. 下列七十七国集团的成员参与了会议：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巴西、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马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13. 下列各联合国组织出席了会议：非洲经济委员会、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² 与会者的详细名单载于 77/COOP/CMEX/INF/1。

14. 联合国秘书处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也出席了会议。

15. 下列各联合国专门机构出席了会议：粮食和农业组织、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电信联盟、世界银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也出席了会议。

16. 下列各政府间组织出席了会议：安第斯开发公司、阿拉伯经济及社会发展基金、亚洲票据交换联盟、卡塔赫纳协定委员会、中美洲经济一体化银行、中美洲货币理事会、中央银行体系、阿拉伯经济团结理事会、东非开发银行、美洲间开发银行、伊斯兰会议、伊斯兰开发银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拉丁美洲自由贸易协会、开发塞内加尔河流域组织、非洲统一组织、地区性发展合作组织、西非票据交换所。

K. 通过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 12)

17.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会议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闭幕式）上通过了会议的报告，报告尚须作惯例的编辑修改，但须由总报告员核可。

L. 会议闭幕

18.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在会议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³ 主席宣布会议闭幕。

³ 第十二次（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开始，至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结束。